

2022 年度深汕特别合作区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目录

1.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汕高级中学污水处理站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3
2. 深汕特别合作区公共事业局 2022 年学校安保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9
3.深汕特别合作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5
4.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廊项目（科教大道南山路至红海大道）绩效评价报告	25

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汕高级中学污水处理站 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被评价单位：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评价单位：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 12 月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预算支出责任，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等文件，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以下简称“区住建水务局”）深汕高级中学污水处理站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并形成此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深汕高级中学污水处理站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可解决深汕高级中学建成后产污问题，进一步提升学校污水集中收集效能，完善校园周边基础设施配套，保障学校如期开学，项目预算总额为1350万元，已支出专项资金1253.7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2.87%。

二、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定，深汕高级中学污水处理站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项目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为81.92分，绩效评级为“良”。

三、项目取得的主要成效

（一）采用EPC+O设计、采购、施工及运营一体化的总承包模式建设模式，把控建设工程风险

区住建水务局采用EPC+O总承包模式，承包方能够将运营需求前置到设计阶段，在对区域环境、产业结构进行详细分析与全面研究的基础上，从项目运营的角度导入前期规划

设计，确保设计、施工和运营各个环节有效衔接，实现项目全生命周期的高效管理，承包方的预期收益与前期开发绑定，倒逼工程质量升级，各环节合理交叉、充分协调，提升项目效能。工程总承包承担了大部分的工作内容和风险，由于业主介入具体组织实施程度较低，承包方更能发挥其主观能动性，从而创造更多效益。

（二）精细化管理，提高质量与效率，全面落实安全管理目标责任制

在项目工程建设过程中，重视与设计、施工、监理的多方沟通，明确总目标，根据实际开展情况不断改善工作方法，提高工作效率。有效落实行业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要求，强化建筑工地安全生产责任制，贯彻安全就是效益、质量就是生命的重要理念，全面落实建筑工地安全管理目标。

四、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目标设置内容泛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需提高整体水平

（1）绩效目标内容设置不完整，不能够以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式清晰反映项目建设的预期产出和效果。未能结合该项目实际实施内容加以细化，绩效目标不能完整反映该项目预算产出和效果。

（2）绩效指标及指标值不规范。项目实施单位设置的绩效年度目标与本项目实际工作内容相关度不够。

（二）中水利用率低，未保障生态环境可持续性发展战略

污水处理后产生的中水直接向外排放未得到有效利用，造成水资源浪费，不利于构建深汕特别合作区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战略。

（三）设备闲置未启用，对污水处理缺乏在线监测

通过现场核查相关项目设备运行情况，6台设备闲置未启用，包含2台进水监测设备及4台出水监测设备。虽已配备自动监测设备，但未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运营过程中采用人工监测的方式对水质进行监测，不够精确。

（四）项目管理不规范，组织实施及监管履职不到位

一是中水排放区域未做标识，未对污水处理系统主要排放口进行监督和管理；二是资产存货无台账登记或系统记录，未对主要设备的开停时间、数据参数进行记录，未对水泵开启的台数和时间、每日的栅渣量、排泥时间、曝气设备运行台数和时间等进行记录。

（五）资产管理有待完善，对资产缺乏足够的重视

一是清洁工具等杂物随意摆放，铁制品出现生锈情况；二是对承重能力没有准确把握，现场地面出现裂缝，药剂木制托盘也有断裂；三是对化学药物的管理未做详细登记，未建立台账、实行进出存管理，药剂随意摆放，与地面之间仅有木板相隔，紧挨地面，容易造成药剂潮湿失效。

五、相关建议

（一）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提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制质量。

对于具体绩效指标的设置，应结合计划实施项目的具体

内容，设置产出类和效益类绩效指标。绩效指标应当体现项目主要产出和核心效果并且细化、量化，具备明确的评价标准，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对预算编制执行的引导约束和控制作用。

（二）提高中水回用率，节约城市水资源促绿色发展

中水虽不可饮用，但水质比较清洁，可用于厕所冲洗、园林灌溉、道路保洁、洗车、城市喷泉、景观、冷却设备补充用水等。建议深汕高级中学污水处理厂加强中水回用，一方面可为供水开辟了第二水源，大幅度降低“上水”（自来水）的消耗量，另一方面在一定程度上也解决了“下水”（污水）对水源的污染问题，从而起到保护水源、减少新鲜水使用量的作用。

（三）重视水质监测，推进在线监测取得实效

一是按照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安装、使用、维护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对自动监测设备开展质量控制和质量保障工作，保证自动监测设备正常运行，保存原始监测记录，并确保自动监测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是定期对水质自动监测系统的各部分进行维护和保养，建立定期巡检制，保证系统正常运行是监测数据可靠的基础。

（四）树立制度保障质量管理思维，打造完整监督链条

一是出台资产管理制度，制定内部监督考核管理办法，树立制度保障质量思维意识；二是对排水口进行固化处理，摆放排水区域标识，定期清理周围环境；三是建立电子台账，

对相关信息加强日常记录，实现线上线下双重管理。

（五）强化资产管理，提高资产效率效益

一是对空间进行分区管理，将杂物摆放整齐；二是加强对资产的把控，选取合适的载体，预防承重载体出现断裂；三是建立化学药物出入库电子台账、划分药剂存放区域，保持环境干燥，保持药剂药效。

深汕特别合作区公共事业局 2022 年学校安 保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被评价单位：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公共事业局

评价单位：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

2023 年 12 月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预算支出责任，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等文件，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公共事业局（以下简称“区公共事业局”）2022年学校安保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此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主要通过购买安保服务，保障合作区中小学、幼儿园校园安全环境，提高学校应对校园突发事件的能力。项目预算总额为1580.36万元，实际支出1547.49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7.92%。

二、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定，学校安保经费项目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为83.25分，绩效评级为“良”。

三、项目取得的主要成效

（一）补短板、促提升，着力建设校园安全环境

校园安全防范工作在教育领域中处于重要地位，是办学的底线，是保障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的前提和基础，关系广大师生的人身安全，加强学校安全工作，落实安全管理主体责任是党和政府一贯坚持的方针政策。区公共事业局着力改造提升四镇学校安保人员配备及设施设备，提升校园安

全环境的软实力及硬件水平。

（二）校园保安保护师生安全，赋予家长安全感

区公共事业局从社会需求出发，结合自身实际积极向深汕特别合作区主管部门申报学校安保经费项目，通过公开招标形式购买安保服务，及时为 30 所公办中小学及幼儿园配备专业安保人员及设备，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工作，防范各类涉校安监和暴恐袭击事件，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建立校园安全环境，提高学校应对校园突发事件的能力。项目实施期间未出现重大治安案件、重大治安灾害事故、学校师生的人身和财产的安全事件、人为破坏事故、大型设备和贵重物质在储存与安装直至交工期间发生盗窃事件。

四、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一是指标设置不够全面，二是指标针对性不够强，未针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二级子项目具体内容设置个性化指标，三是定性指标描述模糊。

（二）管理制度保障性不强，项目执行约束力不足

一是项目实施单位未建立项目监管制度，未明确项目领导小组，未规范对项目的管理、监督与控制。

二是项目具体开展实施公司未建立详细的人员分配管理制度、考勤管理制度、年度考核制度、保密制度，不利于项目的长效管理。

（三）安保人员稳定性较低，治安维护工作需强化

一是安保人员离职率不合理。为保障校园安全，安保人员应稳定且变动较少，离职率不应高于15%，2022年3月至2022年12月期间共有59名安保人员离职，离职率为29.21%。

二是保障教学环境安全情况不达标。安保人员应在上下学期间对校区门口有效进行治安维护，经评价小组现场调研了解，鹅埠中心幼儿园所在道路车流量较大，放学期间未见有效治安维护。

（四）受益群体满意度较低，安保整体水平需提升

经评价小组展开的问卷调查，学生、家长及教师满意度为83.06%，未达指标值90%。

五、相关建议

（一）以规范目标自评工作为抓手，切实推动绩效管理工作提质增效

（1）加强绩效培训，普及绩效评价基本要求，提升绩效管理水平。结合项目实施的阶段性计划，评估项目年度内可达成程度，科学提炼个性化的绩效指标。区公共事业局应积极发挥在本项目中承担的统筹管理角色，除针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二级子项目具体内容设置个性化指标外，还应明确并分解定性指标“合作区四镇学校师生生命安全和学校财产安全”，如安全事故发生情况、提升学校安保整体素质、保障教学环境安全情况等。在满意度指标设置方面，分别针对学生家长及安保人员等项目实施密切相关的对象开展多方调查，如对校区大门周边的秩序维护工作情况；安全防

范措施与应急处理能力；项目配备的防暴反恐、消防设施、应急物资配备及工作所需服装的满意度等。

（2）项目实施单位在开展自评工作时，认真核对印证资料与绩效评价填报情况的匹配性，保证自评工作的严谨性，同时结合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对照评分标准客观进行打分，实事求是总结偏差原因并有针对性地提出改进措施，切实保障绩效自评的真实性和实效性，推动项目实施单位绩效管理工作提质增效。

（二）完善项目实施管理制度，加强统筹监管

一是建议项目实施单位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省市政府决策要求，制定符合深汕特别合作区学校安保实际实施情况的项目监管制度及对应实施细则，明确项目领导小组、工作指引与要求。以制度推动落实、以成效检验落实，保持工作的连续性稳定性，同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验证制度的科学性与合理性，及时做好调整，将工作任务做实做细，让政策落到实处。二是建议资金主管部门提升统筹能力，增强项目监管意识，完善监管措施，明确监督检查职责，定期开展监督检查工作，提高监管效能。建立工作汇报机制，要求下属单位按照绩效管理要求定期报送项目实施情况材料及时总结分析，以规范对项目的管理、监督与控制。建议安保公司建立详细的人员分配管理制度、考勤管理制度、年度考核制度、保密制度，完善长效管理机制。

（三）建立稳定性强的安全保卫队伍，开展工作与时俱进，构建先进的安全防范体系

(1) 建议积极地引进高素质人才，重视对在职工作人员的培训工作，定期开展各种实战训练，切实地提升安全保卫工作人员的实践水平，建立稳定性强的安全保卫工作队伍。

(2) 建议注重充分发挥现代科学技术的作用，有意识地提升安全保卫工作的专业水平，积极地应用各种智能化设备。例如，在安全保卫工作中融入现代信息技术，可以建立完善的视频监控系统，使其可以对校园的每一个角落了如指掌；建立门禁控制系统，避免任何社会人员或者非学校人员随意出入；建立点联动防盗防火报警系统，一旦发生任何险情，都可以更快更好地进行处理。围绕着“打防结合、预防为主”的理念进行相关工作，充分发挥现代高科技设备的作用，切实地促使安全保卫工作实效性大幅增强。

(四) 加强学校安保工作，提高师生及家长满意度

建议定期及不定期获取师生及家长对学校安保工作的反馈，收集对学校安保工作的意见及建议，并及时做出整改。应改善安保人员工作服务态度，上下学期间积极对校区大门周边的秩序维护工作，落实夜间安全保障，配备足够的安保人员及安保设备，加强日常安保工作，提升人员素质，增加应急演练，关注上下学期间学生人身安全。

深汕特别合作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被评价单位：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评价单位：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

2023 年 12 月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预算支出责任，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等文件，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实施的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开展了绩效评价，并形成此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以下简称“区科创经服局”）包括区科创经服局本级1家基层单位，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主要负责全区科技、工业、贸易、招商引资、通信等工作，本次绩效评价涉及部门预算434,566万元，支出决算数434,56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二、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定，区科创经服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80.74分，评价等级为“良”。

三、主要工作成效

（一）着重招商引资，推动深汕产业经济发展

区科创经服局开拓创新，聚能重大项目招引，落实投资推广任务，推动全局招商引资工作，全年组织开展7次招商推介活动，接洽近300家企业，促成5个产业项目落地。搭建招商工作体系，围绕深圳市“20+8”产业集群布局，以打造“世界一流汽车城”为目标，搭建智能网联汽车“六个一”工作

体系，提升招商引资工作质效。锁定优质招商项目，多渠道自主挖掘智能网联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类别的 270 家优质企业。开展“产业链”招商，引进深圳比亚迪汽车实业有限公司、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严格机器人有限公司两家龙头企业，同时引进其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共计 33 家，分别是东风李尔汽车座椅有限公司等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链内 22 家企业和深圳市思索科技有限公司等智能机器人产业链内 11 家企业。自主挖掘产业链集聚定向招商意向 23 家企业，洽谈签约引进产业链 5 家目标企业。大力开展“一把手”招商，聚焦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集聚区，赴武汉、上海、天津、青岛等实地考察、定向招商，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工作力度。

（二）做好项目投达产，提供企业优质服务

区科创经服局紧扣产业项目投产达产，及时梳理解决项目难点堵点问题，推动企业服务工作不断取得新突破。推进解决项目涉及的土地问题。协调相关镇、村解决威富、凯瑞奇等项目的土地征收和青苗补偿问题。完善项目基础设施。协调推进比亚迪、力劲等项目的水电气基础配套设施建设，满足项目的投产需求，推动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一期 A 区等 5 个产业项目投产，推进比亚迪二期等 9 个项目开工建设。保障项目施工建设。协调解决中深光电、广民等项目的堆土以及排洪渠、盛腾二期等项目高边坡治理的问题，推动华睿丰盛等项目完成电力迁改。牵头制定《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支持产业发展若干措施》《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产业项目建

设用地控制标准》《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支持商贸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助力企业发展的若干措施》等产业扶持政策，发挥政策引领作用，帮助企业协调解决生产运营遇到的问题，严格落实惠企政策，提振企业生产经营信心。

（三）狠抓行业管理，提升行业发展水平

区科创经服局狠抓分管行业管理，着重关注资金、科技、人才等方面，推动行业发展不断跃上新水平。全面完成“三线”整治。协调各行政村与电信、电力公司签订合同、验收证书，督促电信、电力公司及时解决需整改问题。提升通讯网络质量。协调解决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一期项目、好兄弟声学科技园、小漠华润电厂、深耕村、辉煌一号等重点园区、住宅楼宇移动信号覆盖问题，提升全区移动通信网络质量。集聚创新资源，不断优化创新环境，推进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培育壮大各级“专精特新”企业。加强行业安全管理。针对《深圳经济特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条例》开展线上培训和学习活动，印刷了《条例》的宣传手册，利用走访企业的机会，逐家发放宣传手册，督促企业学习；发放《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开办、处罚、关停和规范整治提升指引》300余本；签订《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承诺书》《消防安全告知书》和《消防安全承诺书》各100余份。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管理意识薄弱，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亟需提升

（1）预算绩效理念认识不够深入。受传统思维影响，部分人员对财政资金管理理念仍停留在“过程管理”阶段，对预算绩效认识不足。“重分配、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思想仍不同程度存在，对以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接受程度不一。

（2）相关人员业务素质有待加强。当前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各级业务和财务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理念、项目管理等知识的掌握程度并不均衡，部分人员业务知识不够完善且缺乏系统性培训，总体认知存在偏差。

（二）预算编制缺乏科学性，预算控制及执行有待加强

（1）预算编制方面：预算编制时没有做到统筹兼顾，对业务需求的预判不够充分，从而导致年中频繁调整，缺乏科学性和前瞻性，影响预算管理作用的发挥；

（2）项目支出方面：单位偏重预算编制，而相对忽略预算执行，导致预算执行脱离预算计划、一些预算计划难以实施等问题，难以发挥预算对单位项目运行的控制作用。

（三）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资产利用率有待提升

（1）2022 年度终了未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同时评价小组在抽盘过程中尚发现有 2 项资产未找到相应实物的情况。

（2）未对固定资产粘贴标签，且部分账面资产与实物无

法准确对应。

（3）评价小组现场抽盘发现，区科创经服局资产使用率较低，存在已提足折旧但尚能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处在闲置状态。

（4）经评价小组对区科创经服局办公室现场固定资产进行抽盘，发现大量接受调拨的固定资产实际在用但未在账面反映，也未建立账外固定资产台账进行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办公电脑、打印机、投影仪及办公家具等，不利于资产安全有效使用。

（四）部门履职效能未充分发挥，服务高质量发展能力有待提升

区科创经服局商务科需“负责分析、监测、管理相关行业及其市场体系等。统筹指导全区招商引资工作，承担建立健全生产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相关工作。承担外商投资管理、进出口贸易管理、加工贸易管理工作”；工业和信息化科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工业、信息化的政策和法律法规。统筹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工作，负责全区工业技术改造、智能化升级等工作的指导、协调和服务。组织开展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能源节约、循环经济和节能监察工作”。实际在开展 2022 年度工作期间未全部完成相关工作，履职效能仍有提升空间。

五、相关建议

（一）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

体系，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建议区科创经服局结合部门职责、中长期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全面、准确分析部门绩效目标定位，梳理基本经费及项目经费使用方向，厘清基本经费支撑工作、项目与年度各项工作任务间对应关系、相互协作，部门整体目标内容全面、重点突出。同时，建议区科创经服局注重增强部门绩效管理意识，建立健全绩效管理制度或长效管理机制，在日常工作中注重对绩效信息的收集、整理和分析，拓宽绩效信息呈现的维度，丰富绩效数据分析角度，增强绩效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奠定坚实基础。

（二）提高单位工作人员对预算执行的重视程度，加强预算执行工作的刚性约束

（1）建议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结合单位实际情况，采取科学合理的预算编制方法，实事求是、有针对性地编制预算，提高其预算水平。

（2）建议细化预算工作。根据预算报告和项目实际情况以及单位员工的分配情况，依据不同部门、不同岗位、不同环节，对预算工作进行详细地划分，并通过考核体制和责任机制，加强各个岗位员工的责任感，提高预算执行的效率。

（三）加强资产管理基础工作，提高资产利用率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是国有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政府部门和社会团体行使职能及各项事业发展的物质基础，管好用好这部分资产关系到国家机构的正常运转和各项事业的快

速健康发展。

（1）建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及《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定期或不定期展开固定资产清查盘点，至少每年度终了前进行一次全面清查盘点，以使账面资产信息与实物资产信息相符，确保固定资产安全完整；资产清查中发现账实不符、账账不符的，应当查明原因予以说明，并随同清查结果一并履行审批程序。

（2）建议按照《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通过资产条形码、资产标签等技术手段，从根本上杜绝人工盘存中存在的错、漏、重等现象，避免数据录入人为错误的发生，有效解决资产管理中帐、卡、物不符，资产盘存不清、闲置浪费和资产流失等问题。同时，为单位资产管理工作提供全面、可靠、高效的动态数据与决策依据，有利于提升固定资产管理的效率和质量，实现资产的信息化、规范化和标准化管理，是行政事业单位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内控制度建设、落实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的必然要求。

（3）建议按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及《政府会计准则第3号——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对已不属于本单位使用控制的固定资产，及时按照有关审批手续和流程做好处置。

（4）建议根据《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政

府会计准则第3号——固定资产》及《关于盘活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指导意见》的有关内容，对闲置资产优先在本单位、本部门内部调剂利用；对使用价值大、利用范围广的闲置资产，积极推进跨部门、跨地区、跨级次资产调剂；对因技术原因需要更新、但仍具有使用价值的资产，通过转变用途，调剂到技术要求相对较低的单位、部门，最大程度激发资产效能。

（5）建议按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及《政府会计准则第3号——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接受调拨或者划转的固定资产，建立账外登记册或进行确认固定资产的账务处理，并及时办理调拨、划转手续，切实加强固定资产管理，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四）梳理部门权责现状，落实科室职能，构建权责匹配、精简高效的部门内部管理体系

坚持“职权法定、权责一致，条块结合、以条为主，统筹推进、配套联动，公开透明、精简高效”的原则，捋顺各部门、各处室权责利关系，推动部门内部管理流程再造，强化协同配合。一是建议区科创经服局根据“三定”方案要求，加快科室职能权责分配。厘清责任边界，梳理部门内设机构权责匹配情况，结合部门实际工作尽快落实，实现部门职责与实际开展工作完成度相融合；二是完善职能调整的配套保障措施。如人员配置、业务培训等，加强部门处室的沟通协调，确保处室能够尽快熟悉新业务、新活动的工作内容与开

展方式，避免在工作交接过程中出现部分职能缺位、错位的情况，同时更好保障项目工作的开展。

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廊项目（科教大道南山路 至红海大道）绩效评价报告

被评价单位：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单位：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

2023 年 12 月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预算支出责任，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等文件，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廊项目（科教大道南山路至红海大道）等4个项目”实施了绩效评价，并形成此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廊项目（科教大道南山路至红海大道）等4个项目具体包含科教大道（鹏兴大道至南山路段）建设工程、科教大道（南山路至红海大道段）建设工程、深汕大道扩建提升工程（惠汕交界至鹅埠加油站段）和深汕大道扩建提升工程（新园路至圆墩隧道东1.5km段），涉及预算31000万元，支出310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二、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定，本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96分，评价等级为“优”。

三、项目取得的主要成效

2022年，专项债券资金项目的管理以点带面，自下而上撬动以财政资金的使用推动事项发展，落实绩效主体责任，一是强化绩效管理。通过年初绩效目标设定，推进各指标落地落实，年中开展绩效监控工作，监控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和项目工作

执行情况，对预算执行和指标执行不达标的项目督促整改，推进项目有效实施，实现工作目标与预期匹配；年终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效果进行综合分析，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项目建设期专项债券额度以及运营期财政补助资金分配的调整因素。二是提升项目管理。修订了《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关于印发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工程款支付办法的通知》（深汕建工通〔2022〕4号）和《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关于印发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财务管理制度的通知》（深汕建工通〔2022〕18号）等管理制度、办法，完善各管理组织架构，梳理部门职责和岗位职责，项目资金管控和项目实施管控做到有效管理。

2022年，通过项目实施，带动人员就业，提高辖区就业率，推动社会、经济发展，项目实施未接到投诉情况，各干系人满意度达到工作要求。

四、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

1. 项目前期批复不够全面情况

拆迁工作尚未结束，存在推进慢问题。2022年，因项目涉及拆迁工作未能及时完成，导致项目部分前期工作未能如期推进，施工批复文件延期。

2.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清晰明确情况

项目管理人员绩效管理知识不足，存在目标编报不够明确。通过绩效评价项目组的沟通了解，绩效设置不够明确主要原因

为项目实施人员对绩效专业技能了解不够深入，专业知识有待提升。

五、 相关建议

1. 加强绩效管理。提高目标管理水平，在设置项目绩效指标时，提高指标设定质量，并将绩效目标作为判断项目绩效的重要依据。结合项目实施内容和工作任务，全面设置绩效目标并设置符合正常业绩水平的目标值，以便全面反映部门履职绩效，设定的绩效指标要尽量细化，符合客观实际、便于考核。

2. 加强项目实施管理。加强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及管廊工程施工，推进管廊主体结构施工、基坑支护桩、止水桩施工、基坑冠梁施工、基坑土方开挖等，推进路基填筑施工、给排水管道施工、路面基层和面层施工等，进行蛟湖桥下部结构施工，开展管廊围护结构施工、基坑开挖，隧道段进洞进行路基施工、雨污水管道施工、路面施工等。